

证券代码：301181

证券简称：标榜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3

江阴标榜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15,540,97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标榜股份	股票代码	30118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立	朱林燕	
办公地址	江阴市华士镇华西九村蒙娜路 1 号	江阴市华士镇华西九村蒙娜路 1 号	
传真	0510-86218223	0510-86218223	
电话	0510-86218827	0510-86218827	
电子信箱	public@pivotgroup.com.cn	public@pivotgroup.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从事汽车尼龙管路及连接件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和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尼龙管路及连接件等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动力系统连接管路、冷却系统连接管路、连接件等。公司专注于乘用车市场的零部件配套领域，为客户提供具有高安全性、重要功能性的核心零部件，系国内少数进入合资品牌整车厂供应体系的汽车尼龙管路优势企业之一。公司主要产品已广泛配套于大众、奥迪、通用、零跑、比

亚迪、标致、沃尔沃、奔驰、宝马等知名品牌的众多车型，与国内知名的汽车整车厂和优秀的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在汽车尼龙管路制造行业具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与行业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	1,648,618,361.99	1,588,398,629.26	3.79%	1,455,346,767.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35,306,590.40	1,407,391,381.89	1.98%	1,312,599,408.68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513,709,442.63	570,951,643.63	-10.03%	517,839,811.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603,999.76	148,791,973.21	-18.27%	121,176,253.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3,428,297.03	125,910,278.03	-25.80%	110,013,316.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029,294.27	163,628,505.89	-24.81%	143,322,934.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4	1.27	-18.11%	1.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4	1.27	-18.11%	1.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55%	10.98%	-2.43%	10.72%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5,105,750.88	123,197,007.99	111,133,013.41	154,273,670.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669,606.79	28,613,718.89	27,510,467.00	32,810,207.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637,128.72	20,262,959.49	20,831,017.92	26,697,190.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65,083.90	27,611,423.91	15,867,572.95	44,485,213.5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88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06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阴标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33%	39,000,000	39,000,000	不适用			0	
赵奇	境内自然人	16.50%	19,305,000	19,305,000	不适用			0	
沈皓	境内自然人	8.00%	9,360,000	9,360,000	不适用			0	
江苏标榜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3%	3,900,000	3,900,000	不适用			0	
朱裕金	境内自然人	2.87%	3,354,000	3,354,000	不适用			0	
李逵	境内自然人	2.22%	2,600,000	0	不适用			0	
蒋昶	境内自然人	2.22%	2,593,500	0	不适用			0	
沈炎	境内自然人	2.00%	2,340,000	0	不适用			0	
施明刚	境内自然人	1.53%	1,794,000	1,794,000	不适用			0	
江阴福尔鑫咨询服务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0%	1,287,000	1,287,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股东赵奇、江阴标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江苏标榜贸易有限公司、江阴福尔鑫咨询服务企业（有限合伙）构成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关系：赵奇持有江阴标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5.00% 股权并控制该企业，赵奇持有江阴福尔鑫咨询服务企业（有限合伙）25.00% 股权并控制该企业，赵奇之父赵建明持有江苏标榜贸易有限公司 23% 股权并与其亲属共同控制该企业，赵建明为赵奇之一致行动人。 2、股东赵奇、沈皓、施明刚、朱裕金、江阴标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构成关联关系：赵奇、沈皓、施明刚、朱裕金分别持有江阴标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5.00%、28.50%、6.50%、10.00% 股权，赵奇担任该企业的董事长兼总经理，沈皓、施明刚担任该企业的董事，朱裕金担任该企业的监事。 3、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持股 5% 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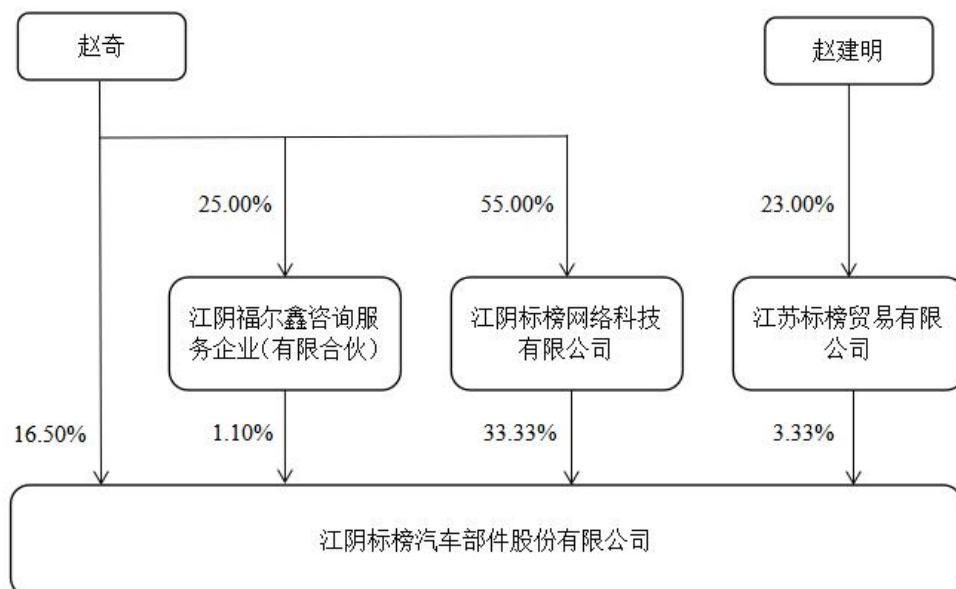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2 日、2024 年 3 月 29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 1,500 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 3,000 万元（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 30 元/股（含本数），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实施完毕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期限自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2024 年 4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22）。

因公司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及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 30.00 元/股（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 29.35 元/股（含本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2024 年 8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900,027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77%。